

##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0月29日，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2日分别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谭颂斌先生主持，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董事会经核查认为：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公告》，独立董事同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9日